



# I.T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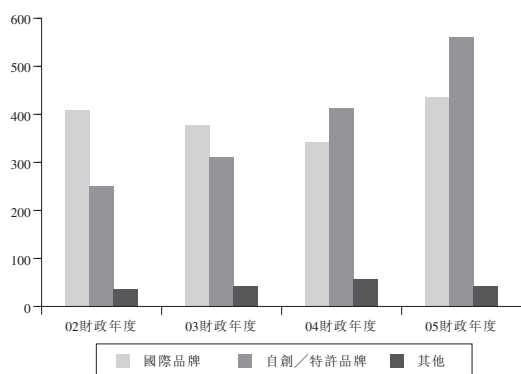
(股份代號：999)

## 截至二零零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末期業績公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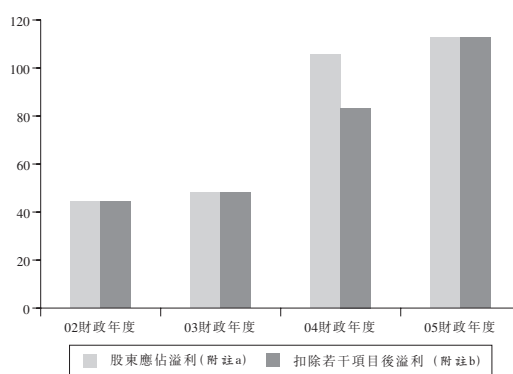
在多品牌、多層次業務模式帶動下，I.T Limited 在二零零五財政年度取得令人鼓舞的業績。

- 營業額達**10.41億**港元，增長**28.2%**
- 股東應佔溢利(扣除下文所解釋的若干項目)由二零零四財政年度的**8,330萬**港元增至二零零五財政年度的**1.127億**港元，增長**35.3%**
- 國際品牌服裝之銷售增長**23.9%**，佔營業額**41.8%**
- 自創／特許品牌服裝之銷售增長**33.6%**，佔營業額**54.0%**
- 銷售淨面積(包括 fcuk 店舖在內)由二零零四財政年度的**178,000**平方呎增至二零零五財政年度的**257,000**平方呎，增加**79,000**平方呎或**44.4%**

零二至零五財政年度按類別劃分之  
營業額(百萬港元)



零二至零五財政年度股東  
應佔溢利(百萬港元)



附註：

- (a) 二零零五財政年度之股東應佔溢利乃根據經審核賬目所載。二零零二至二零零四財政年度之股東應佔溢利乃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二月二十二日刊發的售股章程所披露的合併賬目所載。
- (b) 上述溢利不包括二零零四財政年度1,330萬港元存貨撥備撥回及出售附屬公司收益900萬港元。

I.T Limited (「本公司」) 董事會 (「董事會」) 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本集團」) 截至二零零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此乃按附註(1)所載基準編製，並連同截至二零零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止年度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損益表

	附註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營業額	5	<b>1,041,017</b>	812,168
銷售成本		<b>(406,546)</b>	(326,571)
毛利		<b>634,471</b>	485,597
其他收入	5	<b>3,407</b>	128
經營開支		<b>(487,304)</b>	(361,684)
經營溢利	6	<b>150,574</b>	124,041
融資成本	7	<b>(3,797)</b>	(4,298)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虧損		<b>(8,863)</b>	(1,792)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8	—	9,012
除稅前溢利		<b>137,914</b>	126,963
稅項	9	<b>(25,181)</b>	(21,373)
股東應佔溢利		<b>112,733</b>	105,590
股息	10	<b>234,612</b>	20,000
每股盈利			
— 基本	11	<b>0.16港元</b>	0.16港元
— 攤薄	11	<b>0.15港元</b>	0.15港元

附註：

### (1) 集團重組及呈報基準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十月十八日根據一九八一年百慕達公司法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

於二零零五年二月五日，本公司透過交換股份 (「重組」) 收購 ithk holdings limited (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 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從而成為組成本集團的附屬公司之控股公司。重組涉及受共同控制的各公司，而由重組導致的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統稱「本集團」) 被視為一個持續集團。因此，重組已按合併會計法基準處理，據此所編製的綜合賬目假設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止整個年度為組成本集團的各家其他公司的控股公司，而不是由重組完成日期起計算。於二零零四年二月二十九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已按相同基準呈報。

## (2) 編製基準

賬目乃根據香港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並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準則。賬目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

## (3) 近期頒佈的會計準則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匯報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新訂香港財務匯報準則」），對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以後起計的會計期間有效。本集團並無就截至二零零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的賬目提早採納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匯報準則。本集團已對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的影響展開評估，惟尚未能表明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匯報準則會否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 (4) 分部資料

由於本集團主要經營單一業務分部（即時裝及配飾銷售），因此概無業務分部之分部分析。

由於本集團幾乎所有營業額、經營業績、資產及負債均在香港，因此概無地區分部之分部分析。

## (5) 營業額及收入

營業額及收入包括：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營業額		
— 時裝及配飾銷售額	1,039,926	810,456
— 食品及飲料銷售額（餐廳）	—	994
— 寄賣費	—	158
— 特許經營權費	—	45
— 顧問費	1,091	515
總營業額	1,041,017	812,168
其他收入		
— 利息收入	3,407	128
總收入	1,044,424	812,296

## (6) 經營溢利

經營溢利已扣除／（計入）以下項目：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169,407	126,870
物業之經營租約租金	179,040	136,453
廣告及宣傳成本	10,959	6,340
固定資產之折舊	31,520	15,899
過時及滯銷存貨撥備／（撥回撥備）	7,697	(13,281)
滙兌收益淨額	(631)	(363)

## (7) 融資成本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利息		
— 可換股票據	1,250	1,902
—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銀行借貸	2,547	2,396
	<u>3,797</u>	<u>4,298</u>

## (8)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於截至二零零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止年度，本集團向其擁有50%股權之共同控制實體出售其於若干全資附屬公司之全部權益，並錄得約9,012,000港元之出售收益。

## (9) 稅項

本公司獲豁免繳納百慕達稅項直至二零一六年三月。本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成立的各附屬公司乃根據英屬處女群島國際業務公司法註冊成立，因此，並獲豁免繳納英屬處女群島所得稅。香港利得稅以稅率17.5% (二零零四年：17.5%) 按照本集團之香港經營業務於本年度之估計應課稅溢利計提撥備。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乃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企業和外國企業所得稅法，就本集團於中國內地之經營業務溢利以適用稅率計提撥備。

在綜合損益表扣除之稅項數額指：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本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26,160	21,005
— 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12	(31)
與產生及轉回暫時差額有關之遞延稅項	(991)	504
稅率提高所產生之遞延稅項	—	(105)
	<u>25,181</u>	<u>21,373</u>
稅項開支		
	<u>25,181</u>	<u>21,373</u>

## (10) 股息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已付中期股息	190,000	20,000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4.3港仙(二零零四年：無)	44,612	—
	<u>234,612</u>	<u>20,000</u>

於截至二零零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190,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20,000,000港元)之股息代表在重組前ithk holdings limited 自其保留溢利中支付給其當時股東的股息。按有關股東的指示，該股息約121,808,000港元(二零零四年：20,000,000港元)以對銷應收ithk holdings limited 一位董事及若干關連人士方式清償。

董事會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一日舉行的會議上，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4.3港仙。此項擬派股息未以應付股息被反映於賬目內，而會以分配保留溢利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之賬目內反映。該股息中的43,000,000港元乃屬於在二零零五年二月二十八日已發行之1,000,000,000股股份，另外約1,612,000港元的額外股息金額，屬於在二零零五年三月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上市」）有關的超額股權配發安排下所發行的股份。

## (11)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是根據本集團股東應佔溢利112,733,000港元（二零零四年：105,590,000港元）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是根據經調整溢利113,983,000港元（二零零四年：107,492,000港元），即本集團股東應佔溢利加倘若兌換有攤薄性潛在普通股可能導致的除稅後費用的影響達約1,25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1,902,000港元）計算。

每股基本盈利是根據本年度內已發行加權平均數703,929,932股（二零零四年：672,075,000股）普通股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是根據751,077,935股（二零零四年：732,009,567股）普通股計算，即本年度內已發行加權平均數的普通股加加權平均數47,148,003股（二零零四年：59,934,567股）普通股，即(i)倘全部尚未行使可換股票據獲兌換而被視作發行的普通股及(ii)倘全部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而被視作按無償基準發行的普通股。

## (12) 結算日後事項

在二零零五年二月二十八日之後，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二十六日，本公司就有關上市的超額股權配發安排，按每股1.95港元之價格發行37,5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籌得的款項總額約為73,125,000港元。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業務回顧

I.T 是領導香港時裝潮流的先驅，並漸在大中華地區擔當此角色，網羅逾200個國際品牌及10個自創／特許品牌。本集團於二零零五財政年度內已開設了40間新店舖，為獲取新品牌作好準備。於二零零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本集團在香港共有129間店舖（包括與 French Connection UK 合組的共同控制實體所擁有的5間店舖）、透過旭日宜泰（與旭日合組的合營企業，本集團佔50%權益）在中國擁有93間店舖及在台灣擁有12間店舖及透過特許經營權持有人在馬來西亞擁有4間店舖。

於二零零四及二零零五財政年度，本集團的毛利率均維持於約60%。

本集團所擁有之店舖數目由二零零四財政年度的88間增至二零零五財政年度的124間。儘管在絕對數字上有所增加，然而本集團的經營開支仍維持於營業額之45%至47%的範圍。本集團的租金成本（包括租金開支、樓宇管理費及差餉）及僱員成本相對總營業額的比例分別約為20%及16%，維持於穩定水平。

本集團在時裝服飾及配飾存貨方面均有重大投資。時裝潮流及客戶品味之轉變有可能令此等存貨的價值改變。於二零零四年二月二十九日，錄得存貨66,200,000港元，於二零零五年二月二十八日則為101,200,000港元。存貨增加的主因是店舖數目增加及為二零零五年三月及四月開設之新店舖作準備所致。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本集團的現金結餘淨額（現金及銀行存款與已質押銀行存款扣減銀行借貸與可換股票據）由二零零四年二月二十九日的1,500,000港元增至397,600,000港元。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增加200.2%至二零零五財政年度140,2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46,700,000港元）。本集團在二零零五財政年度資本開支為60,5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29,100,000港元），用於開設新店舖、改良既有店舖及提升資訊科技系統。

本集團有銀行融資總額約369,100,000港元，包括透支、銀行貸款及貿易融資，足以支持正常業務運作。於二零零五年二月二十八日，銀行融資當中約122,200,000港元尚未動用。

於二零零五年二月二十八日，作為日常業務過程中之銀行融資之抵押，資產質押額為54,900,000港元（包括銀行存款17,800,000港元及根據信託收據銀行貸款安排持有的存貨價值37,100,000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本集團的長期銀行貸款為145,000,000港元，當中93,000,000港元將於一年內償還，其餘52,000,000港元將於第二至第五年內償還。本集團於二零零五財政年度償還26,000,000港元長期銀行貸款。此等長期銀行貸款按相等於銀行最優惠利率減2.5%之年利率或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2.5%之年利率計息。所有銀行融資及銀行貸款均以港元融資或貸款。

於二零零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本集團資本負債比率（計息之外來借貸除以股東資金之百分比）為30.4%（二零零四年：27.5%），而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為3.1（二零零四年：1.9）。

## 外匯風險管理

本集團與知名金融機構訂立遠期外幣掉期合約，用以對沖該等以外幣列值的時裝服飾及配飾訂單及若干尚未償還應付款項產生的貨幣波動。於二零零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本集團有關購買日圓及歐元的未履行遠期外幣掉期合約承擔額為57,3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無）。

除上述者外，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收入及付款均以港元進行。因此，本集團認為本身的外匯波動風險不大。

## 或然負債

除在日常業務過程中銀行發出代替現金租賃按金的擔保書（總額為12,200,000港元）及銀行授予若干關連公司銀行貸款之公司擔保（總額31,200,000港元）（後者已於二零零五年二月二十八日後解除）之外，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二月二十八日並無重大或然負債或資產負債表外之責任。

## 僱傭、培訓及發展

於二零零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本集團聘有僱員1,279人(二零零四年：831人)。本集團定期為僱員安排培訓課程，提升其技術和產品知識以及行業品質水平。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包括基本薪金、津貼、保險及花紅。此外，亦按個別人士表現授予購股權。

## 未來展望

董事會相信，香港整體零售環境已有改善。香港迪士尼樂園將於二零零五年九月隆重開幕，屆時定必吸引更多遊客訪港，進一步刺激香港整體經濟。

我們會繼續在香港和中國增加銷售面積，以擴充零售網絡。在二零零六財政年度首季，本集團已分別在香港和中國增加14,000平方呎及6,300平方呎的銷售面積。

為加強作為領導潮流的角色，我們積極引入發展得相當成熟的國際品牌，例如 Alexander McQueen、Anna Sui、Balenciaga、Beams Boy、Cacharel、D&G、Earth Music & Ecology 及 Jil Sander。我們亦會加快擴充特許品牌，加入 Baby Jane 等等。同時，我們的自創品牌已有相當知名度，是驅動中國及台灣市場擴展的重要元素。

我們的開店策略是建立大型店舖及多品牌店舖，藉著「店舖群」效應形成具吸引力的購物環境。在此店舖群效應下，我們的網絡當可有更佳定位，從而控制租金成本。故此，我們能將租金成本維持在營業額約20%之水平。

旭日宜泰在中國的表現相當樂觀，佔地21,000平方呎的i.t旗艦店已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在北京東方廣場開幕，廣受歡迎。我們會將此概念套用於上海及中國其他主要城市。於六月初我們會在上海恒隆廣場新開設一間大型店舖，佔地23,000平方呎。

就上述而言，本集團預期二零零六財政年度營業額及純利會再創新高。

## 末期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建議派付截至二零零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股份4.3港仙(二零零四年：無)。倘於二零零五年八月十一日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末期股息約為44,612,000港元，預期末期股息將於二零零五年八月十八日或前後向二零零五年八月十一日名列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集團將於二零零五年八月八日星期一至二零零五年八月十一日星期四(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將不會進行股份過戶。為符合資格獲取擬派之末期股息及出席本集團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所有填妥的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五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前交到本集團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 —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6室。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公司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和慣例，並討論核數、內部監控及財務匯報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零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賬目。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及企業管治

自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三月四日上市以來，本公司股份概無被購回或贖回。本公司致力實施良好企業管治慣例，並已成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本公司擬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內所有守則條文，現正積極考慮如何實施，惟不會分開行政總裁與主席的角色。

## 在聯交所網站刊登年報

載有附錄十六第45(1)至45(3)段規定的所有資料的本公司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在聯交所網站刊登。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沈嘉偉先生、沈健偉先生及陳威武先生、非執行董事楊釗博士(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茂波先生、盧永仁博士及黃偉明先生。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沈嘉偉

香港，二零零五年六月一日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